

泉州师范学院教务处文件

教务〔2020〕5号

关于 2019-2020 学年春季学期延期开学期间 开展本科课程线上教学的指导意见

各二级学院：

为进一步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减少疫情对我校学生学习生活的影响，根据教育部、省教育厅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利用互联网和信息化教育资源为学生提供学习支持的部署要求及《关于做好 2019-2020 学年春季学期延期开学本科教学工作的通知》（教务〔2020〕2号）文件精神，决定在延期开学期间开展本科课程线上教学活动，现就在疫情防控期间线上教学组织与管理提出如下指导意见。

一、总体要求

采取学校统筹、学院组织、教师为主的方式，共同实施并保

障在疫情防控期间的线上教学。在疫情防控期间原则上所有课程均须开展线上教学。各学院和任课教师应充分利用上线的慕课和各级优质在线课程教学资源，依托学校网络教学综合平台和各级各类在线课程平台，积极开展线上授课和线上学习等线上教学活动，保证疫情防控期间教学进度和教学质量，实现“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做到“延期返校、正常教学、无缝对接、保质保量”。

二、工作安排

（一）线上教学进度安排

1. 教师线上培训学习：2月6日至2月15日

2. 线上教学资源准备：2月6日至2月15日

3. 全面启动线上教学：2月17日（农历正月廿四，周一）至学生返校正式开学（待定）

待疫情稳定学生返回校园后，课程将转为原有教学模式，实现无缝对接。原则上所有课程均按照原定的课程表组织开展线上教学，最大程度确保教学的原有秩序，尽可能减少疫情对教学活动的影响。若确实无法采用在线教学方式的课程，经教务处同意后，可以暂不在线上开课，任课教师须于2月17日前向所在学院提交延期开课申请，由各单位审核汇总，统一将初审情况上报教务处。

（二）线上教学方式选择

1. 优先选用学校的网络教学综合平台（网址

http://eol.qztc.edu.cn) 开展线上教学活动。

2. 可选用福建省高校在线教育联盟（简称“福课联盟”）的网络教学资源辅助教学，同时将相应的网址链接维护到学校的网络教学平台上。

3. 也可选用教育部组织的 22 个在线课程平台（详见附件）免费开放的 2.4 万余门课程资源辅助教学，同时将相应的网址链接维护到学校的网络教学平台上。

4. 建立课程教学 QQ 群、微信群等，采取群视频、群话题讨论、集中答疑、学生自主学习成果展示反馈等方式指导学生学习。

5. 从教育部虚拟仿真实验课程网站 ilab-x.com 上选择符合相关课程的实验内容，提供给学生学习。

原则上所有课程均应选用适当的方式开展线上教学。鉴于课程评估、一流课程建设及专业认证等的需要，建议任课教师选用学校的网络教学综合平台，并随时将相关课程资源上传维护到该平台上。

（三）实践教学工作安排。疫情防控期间，暂停线下所有实验、实习、实训、实践活动，可利用国家级、省级、校级虚拟仿真实验项目等教学资源开展线上教学。

三、工作任务

（一）做好线上教学培训。任课教师应根据《关于组织开展“教师线上教学能力提升”培训学习的通知》（教务〔2020〕3 号）的要求，于 2 月 15 日前自觉完成线上培训，熟悉掌握线上

教学设计、课程建设与授课实施方法，保障线上教学的顺利开展。

（二）指导学生课前准备。2月15日前，任课老师除了自身培训外，还应指导学生做好线上教学的准备工作，如配置所需网络和终端（手机、电脑等）、安装学习软件、学习教学平台学生使用手册等，并完成开课前的调试工作，确保线上开课顺利。对于确实不具备线上学习条件的学生，要做好登记，返校后采取精准帮扶措施，进行针对性辅导。

（三）制定线上授课计划。线上教学的课程均应调整原授课计划，制定详细的线上授课实施方案，报二级学院审核。任课教师要基于教学平台提供详细的单元导学，明确学生要完成的学习任务、时间安排和考核要求等，便于学生进行自主学习。

（四）完善课程资源建设。任课老师应基于学校的网络教学综合平台（<http://eol.qztc.edu.cn>），完善课程相关信息，上传教学大纲、教学视频、教学PPT等材料，在此基础上可适当考虑引入中国大学MOOC、智慧树、超星等慕课平台的优质资源，作为课程资源的补充。

（五）加大过程评价比例。适当调整课程考核评价指标，重视过程性评价，充分利用网络教学综合平台提供的学生线上学习行为数据、讨论发言、单元作业、在线测试、课程问卷等情况，综合评定课程成绩。

（六）强化学习效果考核。加强考试考核是检验线上教学效果的重要手段。要求每次课有作业，每2至3周一次的线上开卷

考试。试题要覆盖所学知识点，要能巩固线上学习效果，启迪学生思维，同时要有一定难度，保证线上学习与线下课堂教学质量实质等效，提高课程挑战度。任课教师要对每次考试结果进行分析点评，培养学生解决复杂问题的能力和思维，同时作为改进教学的依据，不断提高线上教学质量。正式开学后相应的考核材料需上交学院存档备查。

（七）严明线上教学纪律。任课教师要严格按照课程表安排线上教学指导，发布线上学习纪律要求，严禁任何人传播负面的言论、信息等。加强对学生考勤，考勤情况纳入综合评定课程成绩。在教学过程中要对学生及时进行督促、解疑和反馈，并根据学生学习情况动态调整下一个单元教学计划。适时邀请学生对教学质量和线上学习体验进行反馈，动态调整教学策略。任课教师应保留线上教学与指导记录，留有授课痕迹，以备检查。

四、工作保障

（一）加强线上教学组织领导。各部门各学院应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学校党委的要求和部署上来，确保线上教学有序开展，做到授课形式有变化、教学质量有保障、学习进度不延误。学校教务处负责统筹指导各教学单位组织开展线上教学工作，提供基本的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服务、数字教育资源服务和教师在线培训、辅导答疑等。各学院应根据学校统一部署，成立学院线上教学工作领导小组，统筹谋划，制定本学院线上教学实施方案。同时，指导督促任课教师做好课

程资源建设与引用等准备工作，为延期开学期间的本科教学工作做好充分准备。

（二）强化政策激励与引导。各学院应从资金上、政策上鼓励教师积极探索，开展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教与学改革创新，推进学习方式变革，提高教学效率、保证教学质量、产生更多更好教学成果。要将线上教学计入教学工作量，并酌情提高核算比例。要以此次大规模线上教学为契机，推进学校网络教学平台的使用，建设一批优质线上课程。教务处将对线上教学效果突出的教师在项目申报、课程推荐、成果评选等方面给予政策倾斜。

（三）加强线上教学检查督导。二级学院应审核任课教师提交的授课计划，利用线上平台督导教学运行，检查平台中教学资源建设、学生在线学习、教师在线答疑指导等情况，运用大数据把控线上教学工作开展情况和线上教学质量。教务处将依托学校网络教学综合平台，适时开展线上教学效果评估，公布各学院线上教学情况统计数据，督促线上教学工作平稳有序开展。

（四）确保线上教学安全平稳。学校网络中心应确保网络通信传输畅通，确保学校网络教学综合平台的稳定运行。适时增强服务器和网络配置、优化系统部署，保证线上教学大规模开展。教务处强化对课程教学平台运行监管，采取安全有效手段，保障线上教学平稳运行。二级学院应强化对课程内容审核把关，对教

学过程实施监管，防范和制止有害信息传播，保障线上教学信息安全，确保线上教学有序开展。

（五）强化线上教学服务管理。各学院要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如QQ、微信等），确保信息畅通，及时把相关要求通知到每位师生，落实工作安排。要积极协助各门课程任课教师组建课程教学微信群或QQ群。严格要求学生做到全程全心全情投入线上学习，确保线上教学期间“不掉线”。

泉州师范学院教务处 网络中心

2020年2月12日